長榮大學



能源管理手册

發行版本:第1.1版

公告日期:中華民國 112年 09月 10日

文件編號:CJCU-EMS-1-04-01

發行單位:總務處本文件共 16 頁

文件履歷

版本	公告日期 (年/月/日)	修訂內容摘要	制定	審核	核准
第1版	112/05/12	無	總務處	總務長兼 執行秘書	總務長兼 執行秘書
第 1.1 版	112/09/10	增加能源管理系統驗證範 圍、修改管理審查內容、修 改各單位權責	總務處	總務長兼 執行秘書	總務長兼 執行秘書

目錄

文件履歷	I
目錄	II
一、前言	1
二、名詞定義	1
三、組織權責	3
四、能源規劃	6
五、組織支援	
六、系統運作	10
七、績效評估	10
八、系統改善	13

一、前言

為落實長榮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能源政策,依據 ISO 50001:2018 能源管理 系統制訂本能源管理手冊。本校能源管理系統驗證範圍為全校區教學、研究和 產學合作等能源使用之活動與設施。校址為臺南市歸仁區長大路 1 號,全校區 (圖 1)包含行政大樓、第一教學大樓、第二教學大樓、第三教學大樓、第一宿舍 大樓、第二宿舍大樓、第三宿舍大樓、第四宿舍大樓、蘭大衛紀念圖書館、計 算機與網路中心、綜合體育館、遊藝樓、土開實習工場、安全實習工場、學生 活動中心及生態教育中心等。



圖 1、長榮大學校園平面圖

二、名詞定義

1. ISO 50001:2018: 國際標準化組織(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, ISO) 建立之能源管理系統要求事項與使用指引 (energy management

- systems requirements with guidance for use), 2018 年版。本手册所提及之 ISO 50001, 皆為指 2018 年版。
- 2. 能源(energy):可以產生能量的介質,例如電力、燃料、蒸汽、熱、壓縮空氣、 太陽光和風力等。
- 3. 能源管理系統(energy management system, EnMS): 為用以建立能源政策、目標、行動計畫,以及達成目標所需程序的管理系統,並且符合 ISO 50001 之規範。
- 4. 能源管理團隊(energy management team):具有能源管理責任與職權之相關人員,負責有效實施能源管理系統,並提供能源績效改善行動計畫。
- 5. 能源績效改善: 與能源基線能源使用之能源效率, 或能源消耗比較之改善量。
- 6. 能源效率(energy efficiency):績效、服務、貨物、商品或能源之能源輸出與輸入之比率,或其它量化關係。例如:轉換效率或能源需求/能源消耗
- 7. 能源使用(energy use):能源之應用,例如通風、照明、加熱、冷卻、運輸、 資料儲存和生產過程。
- 8. 能源消耗(energy consumption):使用的能源量。
- 9. 能源基線(energy baseline, EnB): 作為能源績效比較之量化基準,為以組織規定的期間或條件所取得之數量。
- 10. 能源績效(energy performance):能源效率、能源使用和能源消耗之量測結果。
- 11. 能源績效指標(energy performance indicator, EnPI): 由組織所界定之能源績 效量化項目。
- 能源績效指標值:於特定時間點,或特定時間區間的能源績效指標量化值。
- 13. 能源審查(energy review):依據現有能源效率、能源使用和能源消耗數據, 引導鑑別未來重大能源使用與能源績效改善之機會。

- 14. 重大能源使用(significant energy use, SEU): 具有大量能源消耗或是能源績 效改善之能源使用。
- 15. 利害相關者(interested party): 會受到能源管理系統影響的人員或組織。
- 16. 靜態因子:會重大影響能源績效的因素,但不會經常改變。
- 17. 相關變數:會重大影響能源績效的因素,會經常改變。
- 18. 能源使用強度(energy use intensity, EUI): 單位樓地板面積(平方公尺)的能源 消耗(度)。
- 19. 能源生產力(energy productivity):單位能源消耗(度)所取得的經費(萬元)。
- 20. 經費:學費和計畫經費的總額(萬元)。

三、組織權責

本校於淨零永續推動委員會下設置能源管理小組(以下簡稱小組),作為本校能源管理團隊,小組組織架構如圖 2 所示。能源管理小組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,負責頒布能源政策以展現本校對推動能源管理系統之承諾,並提供能源管理系統運作所需之資源。小組的能源管理代表為由副校長擔任,負責依 ISO 50001:2018 標準建立、實施、維持與改善本校能源管理系統。小組執行秘書由總務長擔任,負責本校能源管理目標與行動計畫制定,定期召開能源管理小組會議和能源審查會議,並追蹤各執行單位能源消耗記錄、績效達成情形及守規性狀態,以及協助能源管理代表推動能源管理相關業務。

內部稽核小組由本校已完成 ISO 50001:2018 主導稽核員訓練課程之種子人員擔任,負責查核能源管理系統之有效性,並負責確認矯正結果。教學單位和行政單位委員為由各單位一級和二級主管擔任,並指派能源管理幹事協助推動業管單位之能源管理事務。能源管理小組成員之權責詳述如下:

1. 主任委員

- (1) 提供能源管理系統所需之人力、物力、財力、技術等資源。
- (2) 指派及授權能源管理代表。
- (3) 核准及頒布能源政策。
- 2. 能源管理代表
- (1) 依 ISO 50001 標準建立、實施、維持與改善學校能源管理系統。
- (2) 主持能源審查會議。
- (3) 審議能源政策。
- (4) 核准與公告本校重大能源使用和評估基準。
- (5) 審議本校能源管理目標與能源標的,並核定能源管理行動計畫。
- (6) 核定本校能源績效指標及能源基線。
- (7) 協調各部門分工合作。
- (8) 啟動能源管理內部稽核。
- (9) 定期向主任委員報告能源管理系統績效及能源績效改善情形。
- 3. 執行秘書
- (1) 研擬能源政策,並協助向各部門宣達。
- (2) 決定本校能源使用過程可能面對的風險與機會以及各項對應措施。
- (3) 啟動能源審查,並研擬重大能源使用評估基準及登錄重大能源使用。
- (4) 辨識、登錄及管理本校適用的能源管理法規及其他要求事項。
- (5) 彙整本校能源管理目標、能源標的及行動計畫。
- (6) 審查本校能源績效指標及能源基線。
- (7) 彙整本校能源資料蒐集計畫。
- (8) 審查本校回應能源管理溝通意見。
- (9) 審核與核准本校能源管理程序文件及相關記錄。
- (10) 審查、核准與實施本校能源管理教育訓練計畫及內部稽核計畫。
- (11) 巡查各單位落實能源管理情形,並對不符合事項提出矯正要求。
- (12) 追蹤及審查各單位實施能源管理矯正措施之改善結果。
- (13) 定期召開能源管理小組會議和能源審查會議,並負責完成會前準備事項。
- (14) 處理能源管理審查會議決議事項之記錄、宣達、保存與追蹤。

- (15) 協助能源管理代表推動能源管理相關事務。
- 4. 內稽小組
- (1) 依內部稽核計畫執行內部稽核,查核能源管理系統之有效性。
- (2) 依內部稽核結果開立能源管理矯正措施通知單。
- (3) 確認內部稽核發現事項之矯正措施內容與改善狀態。

5. 委員

- (1) 協助宣達能源政策。
- (2) 啟動部門能源審查,協助調查能源使用現況和盤查能源使用設備。
- (3) 鑑別重大能源使用相關變數、靜態因子與改善機會。
- (4) 審查本校能源管理矯正措施執行情形。
- (5) 出席能源管理小組會議和能源審查會議。

6. 幹事

- (1) 協助宣達能源政策。
- (2) 執行部門能源審查,協助調查能源使用現況和盤查能源使用設備。
- (3) 鑑別重大能源使用相關變數、靜態因子與改善機會。
- (4) 審查本校能源管理矯正措施執行情形。
- (5) 協助委員執行能源管理相關事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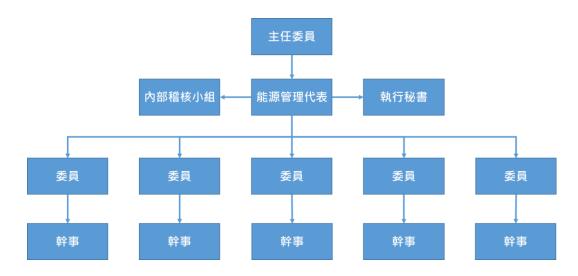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 2、能源管理小組組織架構

四、能源規劃

本校為引導持續改善能源績效的行動,執行符合能源政策的能源規劃。本規劃包含掌握各項與學校營運活動相關之能源法規,瞭解組織能源風險與機會,和實施能源審查。並依據能源審查結果建立能源基線和能源績效指標,以及設定能源管理目標與行動計畫。

1. 能源法規要求事項與其它要求事項

本校制定「CJCU-EMS-2-04-02 能源法規鑑別與評估作業程序」,定期針對 已制定、新增或修訂之能源法規與其它要求項進行蒐集,並進行守規性查核。

2. 組織能源風險管理

本校制定「CJCU-EMS-2-04-01 能源風險管理作業程序」,依組織處境與利害相關者需求和期望,鑑別組織能源風險與機會,並規劃處理行動與監督項目。 3. 能源審查實施

本校制定「CJCU-EMS-2-06-02 能源規劃管理作業程序」,藉由盤查過去和最近年度的能源使用的消耗,預估和審查未來能源使用的消耗。並以能源使用的消耗數據為基礎,鑑別重大能源使用之設備、部門和區域,排序改善能源績效的機會。此外,能源審查結果將用於建立能源基線與能源績效指標,以及能源管理目標與行動計畫。

4. 能源基線與能源績效指標建立

本校以台灣電力校提供之全校電力消費記錄,與校內智慧電表記錄,建立 能源基線,並制定「CJCU-EMS-2-09-02 監督、量測、分析及評估作業程序」。 本校能源基線採用之電力記錄為月資料,電力消費量為以度(kWh)表示。為切 實反應校園能源消耗情形,與積極降低能源消耗並提高能源生產力,本校以電 力使用量(度)為能源績效指標。

5. 能源管理目標與行動計畫

為達成能源管理系統實質改善效益,本校依能源審查結果、組織處境以及利害相關者的需求與期待,制定與能源政策相符之能源管理目標及行動計畫。並制定「CJCU-EMS-2-06-01 能源管理行動計畫作業程序」,作為各單位實施能源績效改善之依據。

6. 能源資料蒐集計畫

本校制定「CJCU-EMS-2-09-02 能源績效監測、量測、分析及評估作業程序」,定期針對能源績效指標與重大能源使用設備之關鍵特性,進行監測、量測、

分析及評估,並蒐集監測、量測、分析及評估結果之資料,以保持能源管理系 統的時效性。

五、組織支援

本校支援實施能源管理系統所需之能力培訓,跨組織和利害相關者溝通, 以及文件化需求。

1. 能源管理能力與認知培訓

本校制定「CJCU-EMS-2-07-01 能源管理教育訓練作業程序」,以提昇校內 人員對能源管理系統的基本認知。並傳輸正確的節約能源觀念,確保校內人員 擔任能源管理小組相關職務時,具有執行負責職務之知識、技術、能力、認知 和態度。

2. 溝通

為促使校內人員瞭解本校能源管理系統之運作內容,本告知利害相關者本校對於能源管理的承諾,制定「CJCU-EMS-2-07-02 能源管理溝通作業程序」,以凝聚全校與利害相關者之共識。

3. 文件化

為符合 ISO 50001 國際標準之文件化要求,本校制定「CJCU-EMS-2-07-03 文件化資訊管理作業程序」,以管制運作能源管理系統之各項程序文件與相關記 錄。本校文件化範圍包括下列項目:

- (6) 能源管理系統適用範圍與邊界
- (7) 能源政策
- (8) 能源管理目標及行動計畫
- (9) ISO 50001 標準要求之相關記錄
- (10) 其它相關文件

六、系統運作

1. 作業管制

本校對涉及重大能源使用之設備建立管制規範,以確保設備的能源消耗符 合本校能源政策或行動計畫之要求。

2. 設計與採購

由能源審查結果,鑑別出本校重大能源使用之設備、部門與區域。當重大能源使用之設備、部門與區域涉及能源相關新設、修改、改善或採購時,應符合本校制定之「CJCU-EMS-2-08-01 能源設計與採購管理作業程序」。

七、績效評估

1. 監督、量測、分析與評估

本校針對「CJCU-EMS-2-06-02 能源規劃管理作業程序」及「CJCU-EMS-2-06-01 能源管理行動計畫作業程序」之以下項目,依「CJCU-EMS-2-09-02_能源績效監督、量測、分析及評估作業程序」進行監督、量測及分析,並保留記錄。

- (1) 能源審查與重大能源使用鑑別結果
- (2) 重大能源使用之相關變數
- (3) 能源績效指標值
- (4) 達成能源管理目標及行動計畫之有效性
- (5) 能源管理標的之實際能源消耗
- 2. 內部稽核

本校制定「CJCU-EMS-2-09-01 能源管理內部稽核作業程序」定期實施內部稽核,以確保本校能源管理系統符合下列要求:

(1) 符合本校能源管理規劃與 ISO 50001 的要求

- (2) 符合本校能源政策與能源管理目標
- (3) 有效地實施、維持與改善能源績效

3. 管理審查

本校每年召開一次能源管理審查會議,以瞭解與確保本校能源管理系統運 作成效。管理審查項目包括:

- 1. 確認前次能源管理審查會議各項措施之狀況
- 2. 能源管理系統外部與內部議題及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變更
- 3. 矯正與預防措施之實施情形
- 4. 審查能源管理系統能源績效監督與量測結果
- 5. 影響本校重大能源使用之相關變數變動情形
- 6. 審查年度行動計畫能源管理目標之達成情形,並設定下一年度的能源管理目標
- 7. 內部稽核結果與改善現況
- 8. 法規要求事項與學校簽訂的其它要求事項之守規性評估
- 9. 維持能源管理系統持續改善之建議事項,包括適任性與其它業務整合之機會
- 10. 審查能源政策之適切性

能源管理審查會議之結論需包括:

- 1. 能源管理系統改善機會之審查結論
- 2. 能源政策適用性之審查結論
- 3. 能源績效指標變動情形之審查結論
- 4. 能源基線變動情形之審查結論
- 5. 能源管理系統目標、標的、行動計畫或其它要項未達標時採行措施之審查結 論
- 6. 能源管理系統目標、標的、行動計畫適切性之審查結論

- 7. 矯正與預防措施之審查結論
- 8. 與其它業務整合機會之審查結論
- 9. 實施與維持能源管理系統資源可及性之審查結論
- 10. 適任性、認知及溝通改善之審查結論

八、系統改善

本校制定「CJCU-EMS-2-10-01 能源管理矯正與預防作業程序」,以確保當本校能源管理作業發生異常時,能即時採取改善措施。降低或預防對能源使用的衝擊,並預防類似事件再度發生。